

<<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路径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路径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00476559

10位ISBN编号：7500476558

出版时间：2009-2

出版时间：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作者：沈荣华，钟伟军 著

页数：27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路径研究>>

前言

中国地方政府已经存在了两千多年的历史，但是，对于这块似乎神秘而又重要的领域，中国学者们几乎一直对它熟视无睹。

直到20世纪70年代末期中国改革开放拉开帷幕以后，学术界才开始较为系统地研究它，并产生了一系列的研究成果。

20世纪末以来，中国地方政府研究呈现出一片欣欣向上的繁荣景象。

事实上，改革开放30年以来，在地方政府的积极推动下，经济发展取得了巨大的成就，这种政府主导型的发展模式为全世界所瞩目。

探索30年来地方政府体制改革的历程，反思目前中国地方政府体制改革所处的新的拐点，对于丰富政治学理论、充实中国行政管理理论体系，推动中国地方政府体制进一步改革，都具有极为重要的实践意义与理论价值。

苏州大学地方政府研究所是中国学术界研究地方政府领域中的一个重镇。

苏州大学原名东吴大学，早在1906年，东吴大学就创办学术性刊物《东吴月报》，当时的办学宗旨是“注重学业，培养品格，树立优良学风，提倡服务精神”，校训是“为社会创造完美人格”。

1929年8月，当时的南京“国民政府”将校训改为：“养天地正气，法古今完人”。

从某种意义上说，东吴大学校训至今仍极具时代意义：做学问，先要学会做人。

东吴大学的法学教育在国内独领风骚，享誉海内外，盛时之际，有“南东吴，北朝阳”、“法官出朝阳，律师出东吴”之说，被誉为“培养中国近代法律家的摇篮”。

从20世纪上半叶开始，东吴大学曾培养出一批又一批杰出的政治、法律学者和知名人士，费孝通、雷洁琼、孙起孟、董寅初、赵朴初、谈家桢、王宠惠、董康、杨铁梁、王绍靖、倪增嗽、梅汝枋、吴德熊、李浩培、吕光、桂裕、丘汉平、张志让、查良鉴、查良镛（金庸）、盛振为、何世桢、马汉宝、姚淇清、陈霆锐等，都辈出东吴。

1952年，东吴大学因院校调整改名为江苏师范学院，1982年改名为苏州大学（Suzhou University）。

1999年台北市东吴大学学人来访，接受建议，将译名改为Soochow University，这就与台北市的东吴大学译名相同。

<<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路径研究>>

内容概要

本书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的最终成果之一。

全书以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的路径为核心内容，比较分析了国内外服务型地方政府公共管理的共性与特殊性，系统阐述了建构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的目标，提出了重构中国地方政府责任体系与再造决策、执行、监督、管理机制的政府体制创新路径，并指出地方政府创新路径的关键是进行法制化改造。

<<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路径研究>>

作者简介

沈荣华，男，苏州市人。

现为苏州大学地方政府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行政管理专业硕士学位授予点学科带头人，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攻关项目（批准号：06JZD0033）《地方政府改革与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研究》首席专家。

兼任全国县级行政管理学会副会长、全国政治学会常务理事、中国行政管理教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江苏省行政法学会常务理事，以研究地方政府与法治政府见长。

近五年来，撰写了《现代行政法学》（天津大学出版社出版）、《中国地方政府学》、《地方政府治理》（中国社科文献出版社出版）等专著，发展学术论文21篇。

<<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路径研究>>

书籍目录

第一章 中国地方政府体制改革的总体成果与背景 第一节 当代中国地方政府研究评估 一 研究思路与主要设计 二 研究结果与样本分析 三 主要观点梳理 四 对既有地方政府研究的反思与探讨 第二节 市场经济条件下地方政府改革既有态势 一 中央与地方政府关系改革 二 地方政府机构改革 三 难舍难分的政企关系 四 公民社会与地方政府职能转变 第三节 三十年来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路径反思 一 中央统合主义的改革策略 二 以利益调整为核心的渐进式改革模式 三 以行政力量为推动力的强制性改革手段 四 “悬浮式”单向改革的反思

第二章 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之制度性起点 第一节 和谐社会：地方政府体制创新的依托 一 和谐社会的基本内涵 二 和谐社会的基本结构 三 实现和谐社会的基本路径 第二节 以人为本：地方政府体制创新的制度性起点 一 以人为本：制度性起点的基础 二 尊重人的意志、保护人的权利：制度性起点的内容 三 实现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制度性起点的本质 第三节 制度性起点与进程：中西现代化比较 一 西方现代化的历史回访 二 西方理论线脉透视 三 英美制度与实践的探索 四 中国历史资源中的缺憾 第四节 制度性起点的逻辑关系：公民、公民社会与政府 一 公民社会蕴涵的自发性与内源性 二 西方行政改革理论演进的基本价值取向 三 公民社会与政府之间的逻辑关系

第三章 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之目标：建构服务型政府 第一节 服务型政府的含义 一 服务型政府的基本含义 二 服务型政府的本质特征 三 服务型政府的价值取向 第二节 中国地方服务型政府的构建 一 中国服务型政府与西方服务型政府的八大区别 二 服务型政府建设与“为人民服务”的六点比较 三 服务型政府的结构性重构 第三节 地方服务型政府的建设：以“一站式”服务为例 一 “一站式服务”运行机制与民众评价 二 “一站式服务”的体制反思 三 “一站式服务”与地方政府体制创新

第四章 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路径之关键：法治化改造 第一节 法治与法治现代化 一 法治的基本品格 二 法治现代化的主要内容 三 法治现代化的生长机制 第二节 中国地方政府法治化的基本要件 一 地方政府法治化的精神要件 二 地方政府法治化的实质要件 三 地方政府法治化的形式要件 第三节 中国地方政府法治建设的主要历程 一 新中国成立后之初的法治思路与实践 二 20世纪50年代之后的法治曲折 三 改革开放以后中国法治坚定不移向前推进 第四节 中国地方政府法治化的困惑——以地方政府规章为例 一 “参照”的尴尬 二 地方政府规章构成要件的界定 三 制定地方政府规章主体资格的反思 四 制定地方政府规章权限的重议

第五章 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路径之内核：责任重构 第一节 政府责任概述 一 政府责任与责任政府 二 对政府责任的评价 第二节 政府责任形式的更迭 一 从全能责任到有限责任 二 从过程责任到结果责任 三 从政治责任到市场责任 第三节 中国地方政府责任体系的重构 一 中国地方政府责任的基本现状 二 中国地方政府责任体系 三 中国地方政府的责任追究机制 四 中国地方政府的责任目标

第六章 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路径之中轴：机制再造 第一节 优化科学决策机制 一 公开决策：建构信息搜集与传达机制 二 参与决策：建立利益相关者的民主议政机制 三 科学决策：健全专家咨询和论证制度 四 程序决策：建立严格的决策规范 五 责任决策：完善决策制约和责任追究机制 第二节 规范政策执行机制 一 程序机制：执行规范化 二 公示机制：执行透明化 三 考评机制：执行民主化 第三节 完善民主监督机制 一 监督机制：以权力约束权力的制度建构 二 制约机制：社会舆论的普及与畅通 三 协调机制：各种监督机制的整合与健全 第四节 健全危机管理机制 一 预警机制：防患于未然 二 应急机制：快速准确与力度

第七章 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路径之借鉴：海峡对岸的经验 第一节 中国台湾地区全面提升地方“政府”服务品质运动 一 中国台湾提升“政府”服务品质的历史沿革 二 中国台湾全面提升“政府”服务质量的基本做法 三 全面提升地方“政府”服务品质内涵：以台北市“工务局建筑管理处”为例 第二节 中国台湾地区重塑“政府”与社会互动关系 一 中国台湾地方“政府”与社区关系 二 中国台湾政府与非政府组织关系 第三节 中国台湾地区创立公民参与地方治理的实践模式 一 公民参与地方治理的途径与方式 二 中国台湾地区公民参与地方治理的实践

第八章 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面临的新挑战 第一节 20世纪80年代以来全球地方政府体制创新 一 西方地方政府体制创新的主要内容 二 西方地方政府体制创新的途径 三 西方地方政府体制创新的方向 第二节 地方政府体制创新的环境 一 共同环境：地方政府体制创新的普遍性 二 具体环境：地方政府体制创新的特殊性 三 他山之石：源于西方地方政府体制创新的反思 第三节 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面临的新挑战 一 区域经济一体化与地方政府改革方向 二 “大部制

<<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路径研究>>

”与地方政府结构重组 三 省直管县与地方政府管理扁平化 四 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价值展说参考文献后记

章节摘录

第二章 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之制度性起点 建设和和谐社会是中国地方政府体制创新的价值目标，也是地方政府生存的依托与发展的载体。

建设和和谐社会需要有制度性的起点，这是建成和谐社会的关键之关键。

本章在回溯东西方现代化发展路径的基础上，从分析公民权利、公民社会和国家的关系入手，论证了以人为本、尊重公民个人的意志、保护公民个人的权利这一制度性起点，对于实现我们一贯孜孜不倦地追求的伟大目标所具有的重大意义。

第一节 和谐社会：地方政府体制创新的依托 一和谐社会的基本内涵 什么是和谐社会？

中共十六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第一次提出“坚持以人为本，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概念是中共十六届四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决定》首次完整地提出。

这是我们党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政治宣言和执政宗旨。

该决定将其正式列为中国共产党全面提高执政能力的五大能力之一。

中共十六大报告论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时，有两处比较明显的提到和谐社会：一是报告指出，到2020年中国将要实现的小康社会比2000年有六个“更加”，其中第五个“更加”就是“社会更加和谐”；二是报告第二部分论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时提出，要努力建立起“各尽所能，各得其所，和谐相处”的社会关系。

这是中共中央文件中第一次把和谐社会建设放到同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并列的突出位置，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的总体局，由经济、政治、文化的三位一体，扩展为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的四位一体。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